

通 知

关于领取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流程 汇编图册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和优化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，进一步帮助校内相关人员了解两级财政资金使用流程，根据国家及地方财政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编制《青海大学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流程汇编图册（试行）》。请各学院、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，并严格参照图册中各阶段管理流程实施。现将图册发放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取对象

全校各学院、各部门，详见附件。

二、领取时间

4月1日，上午9时至下午4时。

三、领取地点

行政A区发展规划处217室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部门在领取后及时将图册内容传达至相关项目管理人员，确保资金项目管理工作的顺利推进。

2. 如对图册内容有疑问，请及时与流程相对应的部门联系，我们将竭诚为您解答。



附件：

青海大学两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流程汇编图册领取表

职能部门	数量/本	院系部/研究单位	数量/本
组织人事部	2	医学部	5
纪 委	2	附属医院	3
党政办公室	2	农牧学院	3
宣传部	2	化工学院	3
一流学科办公室	2	财经学院	2
发展规划处	5	生态环境工程学院	3
计划财务处	5	机械工程学院	3
科技处	3	土木水利学院	3
教务处	4	能源与电气工程学院	3
学生工作处	3	马克思主义学院	2
团 委	3	藏医学院	2
研究生院	3	数理学院	2
基础教育处	2	外国语学院	2
实验室管理处	5	体育部	2
国有资产管理中心	5	计算机技术与应用学院	3
基建处	3	地质工程学院	3
后勤管理处	3	人文学院	4
保卫处	2	昆仑学院	2
督导室	2	继续教育学院	2
教育教学评估中心	2	农林科学院	3
外事办	2	畜牧兽医科学院	3
图书馆	2	省部共建三江源生态与高原农 牧业国家重点实验室	2
信息化技术中心	3		
学报编辑部	2		